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CO., LTD.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8)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茲公告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定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星期一)下午三時假座香港中環法院道太古廣場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五層香島殿A舉行本公司二零一零年股東周年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零年度」)的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報告。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監事會報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經審核的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並授權董事會處理有關派發二零一零年度末期股息事宜。
5. 審議及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立信羊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分別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境外及國內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止，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6. 審議及批准調整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津貼。

特別決議案

7. 給予本公司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已發行H股20%的額外H股(如下文所定義)，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酌情對本公司的章程作出相應修訂，以反映配發或發行股份後的新資本架構。

動議：

- (A) (a) 在(c)分段的規限下，以及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適用法規的有關規定，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如下文所定義)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利，以配發、發行及處理(獨立或共同)額外H股，及在可能須行使

該等權利的情況下，作出或授予認購股份的建議、協議、購股權及交換或轉換權；

- (b) (a)分段所授予本公司董事會的批准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完結後行使該等權利的建議、協議、購股權及交換或轉換權；
- (c) 本公司董事會根據(a)分段授予的批准配發、發行及處理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論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的H股的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的H股的面值總額20%。唯根據(i)供股(如下文所定義)或(ii)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中國適用法規的有關規定就本公司股份作出的以股代息計劃，或規定配發股份以代替全部或部分股息的其他類似安排者除外；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H股」指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日至下列各項中最早的日期(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其他適用法例及法規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的期限屆滿當日；或
- (iii) 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所授出授權的日期。

「供股」指於董事會所釐定的一段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持有該等股份的比例公開提呈股份發售的建議(惟就零碎股權或者香港以外地區的任何法律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董事可於必要或權宜時取消若干股份持有人在此方面的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而以供股形式進行的售股建議、配發或發行股份應據此予以詮釋。

-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酌情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作出相應修訂，以反映根據本決議案(A)段中(a)分段配發或發行股份後的新資本架構。

承董事會命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房有
謹啟

中國廣州，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附註：

1. 有資格出席上述會議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會議及代其投票；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股東代理人委任表格及如果該代理人委任表格由他人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代表委託人簽署，經由公證律師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的副本，必須最遲於此會議召開前二十四小時或指定表決時間前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總部地址為中國廣州市越秀區東風中路448-458號成悅大廈23樓（倘是內資股持有人代表委任表格）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倘是H股持有人代表委任表格），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3. 股東或其代理人出席會議時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明文件。
4.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九日（星期六）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名冊變更登記。
5.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已經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有權出席會議並進行表決。
6. 有權出席上述會議的股東須於會議舉行日期前20日（即不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一）），將有關出席大會的回條親身送達、郵寄或圖文傳真至以下地址／傳真號碼：
 - i. （內資股持有人）本公司總部，地址為中國廣州市越秀區東風中路448-458號成悅大廈23樓，傳真號碼：(86) 20 8315 1081；
 - ii. （H股持有人）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傳真號碼：(852) 2810 8185。
7.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預計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星期五）或之前派發予在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星期一）已登記在股東名冊上的股東。
8. 凡欲獲派上述末期股息而尚未登記過戶的H股持有人，必須在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9. 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或其受委代表的往返及食宿費用須自理。
10.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大會上的所有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房有、曾慶洪、袁仲榮及盧颯，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付守傑、劉輝聯、魏筱琴、黎暎、王松林及李平一，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誥珪、馬國華、項兵、羅裕群及李正希。